北大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二四三八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平景山東街北京大學第二院

報費 每份銅元二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派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郵費在內）報費先付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碼封面加倍

（本日要目）

▲本校啟事
▲圖書部啟事
▲北大經濟學會通告
▲國立青島大學暑期學校籌備委員會公函

▲北京大學啟事

逕啟者本校經濟學系教授兼註冊部主任徐伯軒先生在本校服務十餘年熱心指導成績昭著本年六月一日病歿平寓良師遽逝曷勝悲惻茲定于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五時在第三院大禮堂開會追悼務望本校同人及同學屆時到會參加為荷此啟

十九年六月十一日

（本校同人及同學如贈送花圈輓聯等請交雜務課代收）

▲北京大學啟事

查本校校印現已領到畢業証書亦經印就茲將塡發証書辦法開列於後

（一）自十四年至十七年各學系畢業生未領畢業証書者須至會計課交証書紙費一元再到文牘課簽名交印花費五角以憑塡給（須繳清學費儀器書籍等項）

（二）查十八年畢業生名冊業經報部備案惟証書上應貼畢業生最近二寸相片一張由校加蓋鋼印送部查驗用印寄回後方能發給凡十八年畢業各生務將最近二寸相片一張從速送交文牘課黏貼以便彙送

（三）本校各學系畢業生遺失証書請求補發者須先將遺失証書理由登本校日刊及登北平著名日報三天後請同鄉中之在北平各機關任職人員二人出具保結一紙方能補發

▲北京大學啟事

查本校十八年度畢業証書業經教育部驗印發還望即親到文牘課領取可也此啟

本校布告

▲註冊部布告

預科體操定於本月十日起在第一院風雨操場隨班考試此布

六月九日

▲註冊部布告

茲將本科各系學生所習功課有缺席逾授課時間三分之一照章不能與學年考試者宣布於左

趙緒階 岩石學 經濟地質學
王成椿 地質學
王成柏 地質學
崔 洵 刑法分則 民法債權總論
許問樨 刑法分則 民法債權總論
劉熾昌 財政學總論
孫爵淵 財政學總論
徐寶梯 財政學總論
馬樹之 財政學總論

六月九日

公告

▲圖書部啟事

茲承

Harvard University 贈

Contributions from the Gray Herbarium of Harvard Univ. 一冊

Voronoff 贈

Testicular Grafting 一冊

南京學術講演會贈

學術講演集第一集一冊

中國銀行贈

Chinese Government Loan Issues & Obligations 一冊

翁文灝先生贈

鐘指集一冊

夏廷棫先生贈

莊史案輯論二冊

杜學答問二冊

戴醇士題畫偶錄二冊

安徽中學贈

安徽中學高中第四屆畢業紀念刊一冊

陳仲梓先生贈

劍閒齋集三冊

半隱廬詩草一冊

劍閒齋遺集一冊

余上沅先生贈

可欽佩的克來敦一冊

除分函鳴謝外特此誌謝　六月十四日

▲北大經濟學會通告

本會業於六月十四日下午五時在第三院舉行本會本期結束大會並歡送給四畢業同學同時關於本系主任問題有極詳細之討論當場全體議決於陳啟修李季陳翰笙三人中請學校當局專誠任聘一位回校為本系主任一致贊同通過除一方面向學校交涉外特此通告

文書股十五日

▲張書翰啟事

鄙人因事倉促離平所有交好者未走辭統祈心照是荷　六月十五日

▲李旭威啟事

敝人一一零二號徽章前日於三院大禮堂遺失特此聲明作廢

▲毛劭身啟事

敝人九八二號徽章于前日(六月十日)在三院大禮堂遺失特此聲明作廢

▲謝汝呂啟事

鄙人十八年度借書証遺失除申請學校重發外特聲明作廢

▲王樹民啟事

鄙人將校章第二一七一號遺失除向學校補領外特此聲明

▲張明示啟事

我在考試畢後即將南下所有經理「北大國貨研究會」事務已於本日交與委員徐萬鈞君，賬目亦早已在會內公佈多日。以後凡有關於國貨會事務請與徐萬鈞君(西齋)接洽為要此啟

六月十六日

公函

敬啟者：國立青島大學為推進學術起見，定於本年七月十五日至八月十三日，創辦暑期講演班，招收學生四百名，邀請國內專門學者擔任講師，素仰

貴校提倡學術，熱心公益，茲謹檢奉簡章一份，敬乞

貴校校刊或代為張貼，俾便眾覽，實紉公誼！此致

北京大學

國立青島大學暑期學校籌備委員會啟

附簡章一份

國立青島大學暑期講演班簡章

名稱及宗旨．國立青島大學，為推進學術起見，於暑假中與學者以集中討論之機會，與學生以接近多數學者之便利，故成立此國立青島大學暑期講演班。

時間．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五日至八月十三日。

地址．青島大學路國立青島大學。

資格．(一)各學校教職員。(二)中等以上學校學生。(三)各機關服務人員。報名時，須有各該學校或各該機關之証明書。

費用　(一)報名費五角。(二)學費二元。(三)宿費雜費三元。(本校所備宿舍，照報名之先後編定之。如至不能容納時，由學生在外自理寄宿事宜。)以上各費，均於報名時一次繳清。既報名而不到校，或先期出校者，所有費用，概不退還。(四)膳食自理。(校內有廚房，可以代辦)

講師．聘請各研究所，各大學，及各學術機關之專門學者為講師。並聘請中小學教育專家若干人，組織一有系統之教育課程，專供中小學教職員暑假補習之需。講演人姓名，及講演題目，於六月十五後公佈之。

報名日期　六月二十五日至七月九日。通信報名須掛號，及在報名期內信到始為有效。所繳各費，以郵局匯票或青島各銀行匯票為限。票上取款人，並須寫明「國立青島大學」字樣。

証書．凡入本校暑期講演班，按規程聽講終了者，本校發給暑期講演班証書。

學額．四百名。

廣告

▲駱駝草週刊第六期目錄

蒙古的歌　馮至

[illegible]說一個市集　啟元

誰的哭聲　玉諾

莫須有先生傳　廢名

閑話　惠敏

擁護達生編等　豈明